

# 国内学术期刊刊登撤稿声明的分析

丁媛媛

《国际心血管病杂志》编辑部,200031,上海

**摘要** 刊登撤稿声明是学术期刊配合学术打假的重要手段。分析从国内数据库中检索到的45篇撤稿声明和被撤的55篇论文,发现因各种学术不端引起的撤稿占64%,大多数被撤论文仍能在数据库中找到全文。初步探讨了被撤论文的特点和发布撤稿声明时应注意的问题。

**关键词** 撤稿声明;学术期刊;学术不端

**Analyses of retraction declaration in domestic academic journals**//DING Yuanyuan

**Abstract** Retraction declaration is an important means of fighting against counterfeit articles used by the academic journals. This article analyzes 45 retraction declarations and 55 retracted articles searched in the domestic databases, and finds out that 64 percent of the retracted articles caused by the academic misconduct; however, most of the retracted articles still could be found completely in the database. The article briefly discusses the features of the retracted research papers, and shows some issues to the academic journal editors when releasing the retraction declarations.

**Key words** retraction declaration; academic journal; research misconduct

**Author's address**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ardiovascular Disease, Shanghai Medical Information Center, 200031, Shanghai, China

近年来,关于学术论文造假抄袭的事件层出不穷。学术期刊作为发布科学论文的主要阵地,应在净化学术环境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刊登撤稿声明(retraction)就

是我们手中的利器之一。撤稿声明用于公开宣布撤销该刊已发表的某篇论文,一经刊登,就从法律上宣布了原论文作者的著作权无效,或从学术上否定了该论文,从道德上谴责了该文作者的学术不端行为。撤稿声明不仅终止了错误信息的传播,而且对学术不端行为起到了威慑作用,是科技期刊配合学术打假的重要武器<sup>[1]</sup>。

笔者检索并查阅了我国近十几年来刊登的撤稿声明后,分析了撤稿原因、被撤论文的特点、撤稿声明的作用和处理后果等,试探讨发布撤稿声明应注意的问题。这里所称的“撤稿”,仅指对已公开发表的文章的撤销,投稿后或编辑定版后作者的主动撤稿不在讨论范围内。

## 1 方法

在《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全文版)、中国知网中国数字图书馆、万方数据中国医药数字化期刊群、中华医学会数字化期刊数据库等数据库中,从开始收录年限至今,以“撤稿”或“retraction”为检索词检索。逐一浏览撤稿声明,在数据库中查找被撤论文,并分析记录被撤稿件的特点。

## 2 结果与分析

去除各数据库检索出的重复声明、关于处理办法和讨论撤稿相关文章的文章,共检索到撤稿声明45件,涉及被撤论文55篇。

××(依托单位)”。例如:上海市智能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复旦大学),Shanghai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Information(Fudan University)。

对于单位内部直属的实验室,则可依照中文名称“从大到小”、英文名称“从小到大”的习惯顺序署名,如表3中例4就是很好的署名例子。

## 4 参考文献

- [1] GB/T 3179—2009 期刊编排格式[S].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09
- [2] 王玖,祁爱琴,石德文.论文作者及其工作单位著录格式的探讨[J].编辑学报,2003,15(3):192-193
- [3] 崔国平.作者标注多个单位的著录格式探究[J].中国科技期刊研究,2009,20(5):941-944
- [4] 科技部.关于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EB/

OL].[2010-11-06].<http://www.chinalab.gov.cn/>

- [5] 孙凝晖.计算机学报[J].2010,33(3).北京:科学出版社,2010
- [6] 徐志伟.计算机研究与发展[J].2010,47(4).北京:科学出版社,2010
- [7] 李明树.软件学报[J].2010,21(5).北京:科学出版社,2010
- [8] 科技部.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EB/OL].[2010-11-03].[http://www.most.gov.cn/tztg/200809/t20080910\\_63823.htm](http://www.most.gov.cn/tztg/200809/t20080910_63823.htm)
- [9] Webster.韦氏词典[M/OL].[2010-11-01].<http://www.merriam-webster.com/dictionary>
- [10] 教育部.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EB/OL].[2010-11-03].<http://www.moe.edu.cn>

(2010-11-13 收稿;2010-12-22 修回)

**2.1 撤稿原因** 撤稿原因主要是各种学术不端行为,包括未获授权擅自发表、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伪造数据或图片、重复发表等,约占64%,而因研究设计缺陷、无重复性和未说明原因的约占36%(见表1)。

表1 各种原因撤稿的数量

撤稿的原因	篇数(比例/%)
未获授权擅自发表	12 (22)
抄袭	10 (18)
重复发表	8 (15)
剽窃他人成果	4 (7)
伪造数据或图片	1 (2)
设计缺陷,无重复性	10 (18)
未说明原因	10 (18)
总计	55

**2.2 撤稿声明的效果** 在数据库中以论文题名或以期卷号、页码查找被撤论文,结果令人意外。55篇论文中仅有10篇(约18%)已被删除,其余仍能浏览和下载全文,且没有任何标志注明该文已经被撤稿,使得撤稿声明如同虚设,效力几乎为零。由于撤稿声明多只刊登1次,且多位于补白的位置,一般读者不太容易注意,被撤论文完全可以继续作为作者的学术资本以获得不当利益。读者完全无法识别被撤的论文,致使错误观点继续以讹传讹。

此外,经统计发现,发布撤稿声明的时间一般是在论文发表后的6个月到4年,平均为发表后的2年,涉嫌的作者可能已经凭借这些论文获得了毕业、求职、升职或晋升的不当利益。有学者担心,撤稿以公开承认错误的方式掩盖了隐蔽的利益动机,其风险与惩罚成本很低,甚至没有,撤稿这种曾经庄严的负责的行为,可能被某些别有用心的人利用,而沦为一种彻头彻尾的“行为艺术”<sup>[2]</sup>。

对学术不端行为引发的撤稿,多数编辑部的态度是坚决反对的。在撤稿声明中,除对作者的批评和谴责外,部分编辑部表示在2~3年内不再接受该作者的投稿。对于因设计缺陷等原因主动撤稿的作者,应持宽容的态度,当作者再次投稿时,应一视同仁。

**2.3 被撤稿论文的特点** 阅读可查到全文的45篇被撤论文,可以发现这些论文具有以下特点。

1) 获国家级、省部级基金资助的项目多。有18篇涉及863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防创新基金和各种省部级基金资助项目,约占40%,高于一般学术期刊刊载基金论文的平均比例。

2) 跨单位、跨地区甚至跨国合作课题多。跨单位合作的研究项目负责人与课题组成员之间没有行政隶属关系,管理一般不太严格,而且相互了解不多。这就使部分作者利用管理上的漏洞,在投稿时直接以本单

位介绍信为证明,故意对合作单位隐瞒,等到东窗事发后,才被迫撤稿。未获授权擅自发表和剽窃他人成果的被撤论文多属于这种情况。

3) 单纯从论文的学术水平来看,质量相对较高。由于研究课题水平较高,发表的论文对个人晋升等的作用更大,作者可能明知不对,也要铤而走险。

4) 被撤论文以青年作者为多,其中不少是在读硕士、博士。从论文的作者介绍中发现,被撤论文的作者中不少是70后、80后的在读研究生,个别人甚至被不同刊物撤稿多篇。发表前撤稿的作者族群也多是这部分人<sup>[3]</sup>。他们对著作权的意识淡薄或不懂法,可能没有认识到重复发表和部分抄袭、剽窃他人的行为已经违反道德规范,甚至构成违法侵权,再加上迫于毕业和就业的压力,学校和导师也没有对此进行规范管理,使得在读研究生被撤的稿件数量偏多。

**2.4 各年度撤稿数量比较** 被撤稿的数量从2005年开始,有逐渐上升的趋势,2008年最高(19篇),但到2010年明显降低(2篇),而在2005年以前没有被撤稿。这种结果可能与数据库收录期刊的时滞有关,一般数据库收录时间与纸质版期刊出版约相差半年,部分学术期刊2010年的数据尚未被收录。而2005年以前撤稿为0,可能与各数据库当时尚在起步、发展阶段,收录的期刊不全有关。

近期《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的一项研究显示,过去的20年来,学术期刊撤稿率增加了10倍左右。他们将1990年以来同行评议期刊每年发表论文数以及撤稿数作统计,发现1990年共发表68万9752篇论文,有5篇撤稿(约7/100万);而2008年发表143万7339篇论文,有95篇撤稿(约7/10万)<sup>[4]</sup>。英国《医学伦理学杂志》(Journal of Medicine Ethics)的一项研究显示,在过去10年中,生物和药学领域至少有788篇论文被撤销,有些是因为学术不端,如伪造和篡改数据,而有些则是因为数据分析草率而造成结论错误<sup>[5]</sup>。

与国外情况相似,我国的撤稿数量近年也有上升趋势,但总体来说,相对于我国每年发表的大量论文,被撤论文的比例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 3 为用好撤稿声明编辑应注意的问题

由于学术不端而被发现、被追究,导致撤稿的仅是“有病论文”的冰山一角,学术期刊在有效利用撤稿声明方面仍显不足。这一方面与过去我们缺乏判断和识别涉嫌学术不端稿件的工具、获得信息的渠道少有关,另一方面也与编辑部息事宁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有关。尤其当涉及到作者的个人利益时,编辑部

多会考虑到作者科研工作不容易或者谅解作者科研课题结题、职称晋升等压力,不愿主动当“恶人”。只有在被侵权人告发和涉嫌作者迫于压力主动要求撤稿的情况下,才会发布撤稿声明,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学术不端的行为。要用好撤稿声明,应注意以下几点。

1) 要将发布撤稿声明作为营造良好学术生态,维护学术公平的有效手段。对于涉嫌学术不端的作者,撤销论文是一种惩戒和教育;对于方法、结论不正确的研究,撤销论文可以防止谬误流传。

2) 编辑部应在刊登撤稿声明后主动告知有关数据库,请其尽快在原论文显著位置注明“该文已被撤稿”或者删除该论文<sup>[6]</sup>。各大数据库在收录电子版时,也应主动核查论文是否存在抄袭和重复发表等可疑情况,及时反馈给编辑部。这在技术上已经能够实现。

3) 同专业领域的期刊编辑部要互通信息,对于屡错屡犯的作者,可以建立共同“黑名单”,通报协查,在2~3年内“封杀”,拒绝发表其所有稿件。必须加大对于那些大胆恶意透支未来信任的人的惩罚力度,杜绝甚嚣尘上的短视利用观,通过建立科学界的信用等级机制,保护脆弱的并带有先天不足的撤稿机制<sup>[2]</sup>。

4) 主动“清理门户”。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数据库的完善和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的应用,使编辑部已逐步有能力核查重复发表和抄袭的论文,各期刊可定期检查已发表的论文,将涉嫌论文扫地出门。

5) 发布撤稿声明前一定要经过详细调查,核实情况,充分掌握证据,如作者写的情况说明、被侵权人提供的检举材料等,以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应设立全国性的专门处理机构,如效仿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NIH)的诚信办公室,对科研不端行为进行规范化处理,严格撤稿后续程序。撤稿声明

应成为处理学术不端过程中的环节之一。目前,科技部已设立了诚信办公室,出台了比较好的政策,但办公室不是常设机构,其资源和责任尚不足以起到很大作用<sup>[7]</sup>。

6) 在声明中要向读者道歉。在本研究中有10篇(18%)撤稿声明完全没有说明原因,也没有道歉,我认为是不妥的。不可能有作者会无缘无故地撤稿,对于作者所犯的错误没有必要遮遮掩掩。无论何种原因的撤稿都给读者带来不便,占用了期刊的版面资源,浪费了编辑的劳动,道歉是起码的态度。

总之,编辑在把好学术质量关、编校质量关和出版质量关的基础上,还要把好出版后的清理关,用好撤稿声明这一维护学术期刊权威性的重要武器。

#### 4 参考文献

- [1] 叶方寅,王维焱. 学术期刊的纠错栏目:勘误·更正·撤稿[J]. 编辑学报,2008,20(6):500-502
- [2] 李侠. 撤稿:不应沦落为一种行为艺术[J]. 科学新闻,2011,13(1):12-13
- [3] 袁静敏,边征莹. 学术期刊撤稿现象分析及其理性思考[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2006,17(6):1131-1133
- [4] Retractions up tenfold[EB/OL]. [2011-03-07]. <http://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uk/story.asp?sectioncode=26&storycode=407838&c=2>
- [5] 2010年度生命科学十大论文撤销事件盘点[EB/OL]. [2011-03-07]. <http://news.sciencenet.cn/htmlnews/2010/12/241683.shtm>
- [6] 叶方寅. 谈谈科技期刊的“撤稿声明”[J]. 科技与出版,2008,27(5):31-32
- [7] 饶毅. 处理学术不端莫再坐而论道[N]. 人民日报,2010-11-30(12)

(2011-03-14 收稿;2011-05-11 修回)

### 新闻报道中的部分禁用词

1) 对有身体残疾的人士不使用“残废人”“瞎子”“聋子”“傻子”“弱智”等蔑称,而应使用“残疾人”“盲人”“聋人”“智力障碍者”等词语。

2) 报道各种事实特别是产品、商品时不使用“最佳”“最好”“最著名”等具有强烈评价色彩的词语。

3) 医药报道中不得含有“疗效最佳”“根治”“安全预防”“安全无副作用”等词语,药品报道中不得含有“药到病除”“无效退款”“保险公司保险”“最新技术”“最先进制法”“药之王”“国家级新药”等词语。

4) 对各民族,不得使用旧社会流传的带有污辱性的称呼。不能使用“回回”“蛮子”等,而应使用“回族”等。也不能随意简称,如“蒙古族”不能简称为“蒙族”,“维吾尔族”不能简称

“维族”等。

5) “穆斯林”是伊斯兰教信徒的通称,不能把宗教和民族混为一谈。不能说“回族就是伊斯兰教”“伊斯兰教就是回族”。报道中遇到“阿拉伯人”等提法,不要改称“穆斯林”。

6) 香港、澳门是中国的特别行政区,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省。在任何文字、地图、图表中都要特别注意不要将其称作“国家”。尤其是多个国家和地区名称连用时,应格外注意不要漏写“国家(和地区)”字样。不得将海峡两岸和香港并称为“两岸三地”。

7) “台湾”与“祖国大陆”或“大陆”为对应概念,“香港、澳门”与“内地”为对应概念,不得弄混。不得将台湾、香港、澳门与中国并列提及,如“中台”“中港”“中澳”等。可以使用“内地与香港”“大陆与台湾”或“京港”“沪港”“闽台”等。